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EE & MAN HOLDING LIMITED

理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 <http://www.leeman.com.hk>

(股份代號:746)

### 全年業績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財務摘要

- 營業額 14.034億港元，比去年上升31.9%。
- 純利 2.338億港元，比去年上升186.7%。
- 淨利潤率由 7.7%上升至 16.7%。
- 每股盈利 28.3港仙，比去年上升 185.9%。
-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 7 港仙。

## 全年業績

理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損益表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i>附註</i>	<u>2009</u> 千港元	<u>2008</u> 千港元
收入	3	1,403,428	1,064,077
銷售成本		<u>(983,753)</u>	<u>(825,855)</u>
毛利		419,675	238,222
其他收入		7,409	15,542
銷售及分銷成本		(60,497)	(45,418)
行政費用		(108,484)	(107,660)
融資成本	4	<u>(13,792)</u>	<u>(9,086)</u>
除稅前溢利		244,311	91,600
所得稅支出	5	<u>(10,488)</u>	<u>(10,038)</u>
年內溢利	6	<u>233,823</u>	<u>81,562</u>
<b>其他全面收益</b>			
因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之盈餘		10,704	11,024
因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		(426)	540
稅率變動之影響		-	160
因換算而產生的滙兌差額		<u>35</u>	<u>23,336</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u>10,313</u>	<u>35,060</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244,136</u>	<u>116,622</u>
每股盈利 (港仙)	8	<u>28.3</u>	<u>9.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u>附註</u>	2009 千港元	2008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47,156	984,725
預付租賃款項		55,766	49,438
投資物業		22,408	21,785
無形資產		8,480	5,292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訂金		12,841	72,636
界定利益資產		4,250	3,852
		<u>1,250,901</u>	<u>1,137,728</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8,375	126,120
預付租賃款項		1,210	1,036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9	178,387	138,137
衍生金融工具		704	-
有限制銀行存款		1,705	-
銀行結餘及現金		70,638	63,469
		<u>361,019</u>	<u>328,762</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10	293,991	263,218
衍生金融工具		-	50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8,911	4,131
應付稅項		3,631	1,487
銀行借款 - 1 年內到期		218,598	302,303
		<u>525,131</u>	<u>571,647</u>
<b>流動負債淨值</b>		<u>(164,112)</u>	<u>(242,885)</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086,789</u>	<u>894,843</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款 - 1 年後到期		153,850	124,800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1,676	45,631
遞延稅項		6,008	6,168
		<u>161,534</u>	<u>176,599</u>
<b>資產淨值</b>		<u>925,255</u>	<u>718,244</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82,500	82,500
儲備		842,755	635,744
		<u>925,255</u>	<u>718,244</u>
<b>權益總額</b>		<u>925,255</u>	<u>718,244</u>

附註：

1. 編制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法例之披露規定而編制。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2007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2007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	可沽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責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投資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的披露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對沖海外業務投資淨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從客戶轉讓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於2008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惟於2009年7月1日 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 修訂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於2009年頒佈有關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第80段的香港財 務報告準則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2007年經修訂)引入多項詞彙變動(包括對綜合財務報表標題作出修訂)，及多項對綜合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方式的變更。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導致本公司應呈報分部須予重新劃分(見附註3)，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亦無改變分部間盈利或虧損的計量基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擴大有關以公平值計量的財務工具的按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規定。本集團並沒有提供該等修訂所載過渡性條款中擴大有關公平值計量之披露之比較資料。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作為於2008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的一部分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	於2009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經修訂)	關聯人士披露 <sup>6</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經修訂)	合併和單獨財務報表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	供股的分類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	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披露對比較數字之有限度豁免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	集團之以現金支付以股份結算付款交易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經修訂)	業務合併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7</sup>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修訂)	最少資金需求的預付款項 <sup>6</sup>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分派予擁有人的非現金資產 <sup>1</sup>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用權益工具抵消金融負債 <sup>5</sup>

<sup>1</sup> 於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09年7月1日及2010年1月1日 (如適用) 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之修訂。

<sup>3</sup> 於201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2010年2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7</sup> 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經修訂) 可能對收購日期為2010年1月1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的本集團會計處理方法造成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經修訂) 將會影響母公司投資於附屬公司的所有者權益出現變動時的會計處理方法。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對綜合財務報表並不會有重大影響。

### 3. 分部資料

#### (a) 經營分部

本集團已自2009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要求以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集團主席，在對分部作資源分配及評核其表現上所定期審閱的有關集團不同部門的內部報告作為確認經營分類的基準。相反，過往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報告」則要求實體採用風險及回報方法，確認兩組分部（業務及地區）而實體的「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的內部財務報告機制」僅作為分辨該等分部的起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本集團的主要呈報分部方式為業務分部。相比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釐定的呈報分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導致本集團的呈報分部須重新指定，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亦無改變分部溢利的計算基準。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營運及可報告分部為手袋及化工產品。

以下概要了本集團每個可報告分部的業務詳情：

手袋 - 製造及銷售手袋  
化工產品 - 製造及銷售甲烷氯化物及燒碱

上述分部資料現呈報如下，而往年度金額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重新呈列。

#### 分部收入及業績

<u>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u>	<u>手袋</u> <u>千港元</u>	<u>化工產品</u> <u>千港元</u>	<u>總計</u> <u>千港元</u>
收入- 外部銷售	<u>727,555</u>	<u>675,873</u>	<u>1,403,428</u>
分部溢利	<u>119,866</u>	<u>139,399</u>	259,265
其他收入			3
中央行政費用			(1,165)
融資成本			<u>(13,792)</u>
除稅前溢利			<u>244,311</u>
<u>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u>	<u>手袋</u> <u>千港元</u>	<u>化工產品</u> <u>千港元</u>	<u>總計</u> <u>千港元</u>
收入- 外部銷售	<u>901,240</u>	<u>162,837</u>	<u>1,064,077</u>
分部溢利	<u>114,770</u>	<u>(12,512)</u>	102,258
其他收入			-
中央行政費用			(1,572)
融資成本			<u>(9,086)</u>
除稅前溢利			<u>91,600</u>

可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各分部應佔溢利（虧損），不包括中央行政成本及融資成本的分配。此乃向本集團主席呈報的方法，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

### 3. 分部資料 (續)

#### (a) 經營分部 (續)

#####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按可呈報分部的分析，此乃向本集團主席呈報的方法，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

分部資產	2009 千港元	2008 千港元
手袋	406,884	414,837
化工產品	1,204,673	1,051,395
分部資產總額	1,611,557	1,466,232
其他資產	363	258
綜合資產	1,611,920	1,466,490

  

分部負債	2009 千港元	2008 千港元
手袋	266,201	307,414
化工產品	419,903	440,044
分部負債總額	686,104	747,458
其他負債	561	788
綜合負債	686,665	748,246

監控分部之間的分部表現及分配資源的目的：

- 除本公司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分部；及
- 除本公司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 其他分部資料

計入計算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的款項：

##### 2009

	手袋 千港元	化工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添置(備註)	3,603	224,529	228,13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5,383	50,968	66,351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490	576	1,066
無形資產攤銷	-	800	800
應收帳款的減值虧損	255	114	3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66	161	227
存貨減值撥備	5,252	(3,866)	1,38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的變動收益	704	-	704

### 3. 分部資料 (續)

#### (a) 經營分部 (續)

##### 其他分部資料

2008

	手袋 千港元	化工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添置(備註)	5,041	348,316	353,35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4,493	20,991	35,484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490	546	1,036
無形資產攤銷	-	384	384
應收帳款的減值虧損	1,355	-	1,35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58	-	158
存貨減值撥備	2,637	3,866	6,503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的變動收益	508	-	508

備註: 非流動資產並不包括界定利益資產。

##### 主要產品及服務的收入

本集團主要產品及服務收入分析如下:

	2009 千港元	2008 千港元
手袋	727,555	901,240
化工產品	675,873	162,837
	<u>1,403,428</u>	<u>1,064,077</u>



### 3. 分部資料 (續)

#### (a) 地區資料

本集團業務分佈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美國及泰國。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按資產的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詳情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備註)	
	2009 千港元	2008 千港元	2009 千港元	2008 千港元
香港	13,423	26,856	1,779	1,961
中國	671,789	163,921	1,222,403	1,110,020
美國	367,139	459,602	61	110
加拿大	26,557	28,061	-	-
荷蘭	87,332	82,299	-	-
意大利	57,283	49,891	-	-
英國	43,076	120,433	-	-
德國	15,726	33,259	-	-
其他歐洲國家	45,364	39,860	-	-
南美國家	27,328	28,574	-	-
其他亞洲國家	48,411	31,321	22,408	21,785
	<u>1,403,428</u>	<u>1,064,077</u>	<u>1,246,651</u>	<u>1,133,876</u>

備註：非流動資產並不包括界定利益資產。

#### 主要客戶的資料

客戶收入超過本集團總銷售額之10% 如下：

	2009 千港元	2008 千港元
客戶 A (i)	- (ii)	152,785
(i) 手袋收入		
(ii) 未能超過本集團總銷售額 10% 的相應收入。		

### 4. 融資成本

	2009 千港元	2008 千港元
利息支出：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銀行借款	12,544	9,086
不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銀行借款	1,248	-
	<u>13,792</u>	<u>9,086</u>

## 5. 所得稅支出

	<u>2009</u>	<u>2008</u>
	千港元	千港元
支出包括:		
本年度稅項:		
香港所得稅	11,015	9,906
其他司法權區所得稅	59	67
	<u>11,074</u>	<u>9,973</u>
往年度少撥備之稅項:		
香港	-	55
其他司法權區	-	10
	<u>-</u>	<u>65</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586)	-
	<u>10,488</u>	<u>10,038</u>

於2008年6月26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了2008年收入條例草案，把公司利得稅稅率由17.5%調減至16.5%，由2008/2009課稅年度起生效。香港利得稅乃根據該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由2008年1月1日起為25%。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條例，本集團其中一間於中國之附屬公司自2008年起豁免兩年中國企業所得稅，而隨後三年則享有減半稅優惠。此稅務優惠待遇將有效至2012年止。由於此附屬公司豁免企業所得稅，故本年綜合報表中並無預提中國企業所得稅。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課稅率而計算。

## 6. 年內溢利

	<u>2009</u>	<u>2008</u>
	千港元	千港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		
董事薪酬	3,227	2,850
其他職員成本	176,731	187,16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董事除外)	2,114	2,047
員工成本總額	<u>182,072</u>	<u>192,066</u>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066	1,036
無形資產攤銷	800	384
核數師酬金	1,190	1,079
已確認為支出的存貨成本 (包括存貨減值撥備\$138.6 萬港元(2008 : \$650.3 萬港元))	983,753	825,85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66,351	35,484
應收帳款的減值虧損(包括在銷售及分銷成本內)	369	1,35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27	158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	125	872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虧損	-	508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之虧損	15	-
匯兌淨虧損	1,098	-
已確認為支出的研發成本	629	-
並已計入:		
利息收入	291	679
匯兌淨收益	-	5,623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	<u>704</u>	<u>-</u>

## 7. 股息

	<u>2009</u>	<u>2008</u>
	千港元	千港元
年內已確認分派之股息: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 1.5 港仙	12,375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中期股息每股 3.0 港仙	24,750	-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 2.5 港仙	-	20,625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中期股息每股 2.5 港仙	-	20,625
	<u>37,125</u>	<u>41,250</u>

董事會已建議派發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7.0 港仙(2008: 1.5 港仙), 惟須待股東於週年大會上批准。

##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溢利 233,823,000 港元 (2008: 81,562,000 港元)除以年內已發行股份 825,000,000 股 (2008: 825,000,000 股)而計算。

## 9.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本集團一般給予貿易客戶之除賬期平均為 0 至 90 天。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包括應收賬款及票據約 153,943,000 港元 (2008: 125,156,000 港元)，應收賬款及票據於結算日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u>2009</u>	<u>2008</u>
	千港元	千港元
少於 30 天	101,216	77,696
31 至 60 天	38,313	32,162
61 至 90 天	12,970	11,278
90 天以上	1,444	4,020
	<u>153,943</u>	<u>125,156</u>
預付款及訂金	14,922	11,151
其他應收款	9,522	1,830
	<u>178,387</u>	<u>138,137</u>

## 10.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主要包括貿易購貨及持續開支成本之未付額。貿易購貨之平均除賬期為 30 至 90 天。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包括應付賬款及票據約 138,074,000 港元 (2008: 87,592,000 港元)，應付賬款及票據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u>2009</u>	<u>2008</u>
	千港元	千港元
少於 30 天	88,508	40,170
31 至 60 天	22,905	26,007
61 至 90 天	21,843	17,491
90 天以上	4,818	3,924
	<u>138,074</u>	<u>87,592</u>
其他應付款	155,917	175,626
	<u>293,991</u>	<u>263,218</u>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7.0 港仙予於 2010 年 5 月 24 日名列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預期末期股息將於 2010 年 6 月 17 日派發。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 2010 年 5 月 18 日至 2010 年 5 月 24 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 2010 年 5 月 17 日下午 4 時前送達本公司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以辦理登記手續。

## 業務回顧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 14.034 億港元，較去年上升 31.9%，純利為 2.338 億港元，較去年大幅增長 186.7%；其中手袋業務純利貢獻為 1.03 億港元；由於化工業務已由資金投資期轉為利潤收成期，隨着二期生產線於年中全面投產，終為本集團帶來 1.30 億港元的龐大淨利潤。

歐美市場持續疲弱，手袋業務收入亦無可避免的比去年下降 19.3%，惟本集團努力透過有效的成本控制，增強產品設計，開發更多款式及開拓新客戶為主要方向，加上在市場上多年的經驗，本集團手袋業務於本年度仍能保持穩定利潤。

至於化工業務，本集團已藉著中國內需市場強勁復甦所帶來的機遇，按預期成功地為集團帶來不俗的利潤貢獻，亦為未來化工業務擴展上，奠下良好的基礎。

## 展望

現時手袋市場仍然疲弱，加上國內勞工市場出現嚴重緊張，來年手袋業務將會充滿挑戰，儘管如此，本集團將會加倍努力，設計更多迎合市場的款式，開發新客戶，加強內部監控，以盡量維持穩健的盈利。

另化工業務將繼續穩守中國內銷市場，來年本集團將致力於優化內部業務系統及透過成本控制以創造更高的利潤貢獻。

一如以往，管理層將按步就班，務實執行既定市場方針及業務擴展策略，努力不懈地為股東帶來合理的回報。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為 9.25億港元（2008：7.18億港元）；流動資產達 3.61 億港元（2008：3.29億港元），而流動負債則為 5.25億港元（2008：5.72億港元）。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銀行結存約 0.71億港元。銀行結存乃存放於香港及中國主要銀行作短期存款。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作為業務的營運資金，而部份化工業務的資本性支出則動用中港兩地主要往來銀行提供的信貸備用額。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償還銀行借款為 3.72 億港元（2008：4.27 億港元）。由於化工業務之生產設施已竣工，隨著資本性支出的減少，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借款總額減現金結餘除以股東權益）由2008年12月31日的0.51已大幅減少至2009年12月31日的0.33。

所有銀行借款，本集團均按一貫政策，只提供公司擔保，而不以資產作任何借款抵押，故此，部份化工業務的支出，選用循環借款形式，屬一年期的短期借款；由於該借款均可循環連續性使用，而化工及手袋業務均有穩定及強勁的現金來源，再加上本集團仍有 4.65 億港元之未動用銀行備用信貸，因此，本集團資金狀況穩健，足以應付集團的資本承擔及營運資金需要。

## 資本承擔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性支出，用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購入土地使用權之數額分別為 2,085 萬港元及 2,229 萬港元。

## 資產抵押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以作一般信貸。

## 人力資源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員工超過 5,000 名。本集團與員工關係一向良好，並為員工提供足夠培訓、優厚福利及獎勵計劃。員工酬金乃按彼等之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當時之市場狀況而釐定，除基本薪金外並按員工表現發放花紅。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於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

本集團設有一位執行主席。並無任何人士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執行主席在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協助下監督管理本集團之業務。其他一般由行政總裁處理之職務則由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負責。守則之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需要清楚劃分，且不可由同一人擔任，而本集團之管理架構與此有所偏離。董事會已仔細考慮有關事宜，並決定不採納有關條文。董事會相信現行管理架構在過往一直有效地推動本集團及其業務之營運及發展，並已建立符合完善企業管治常規所需之審查及制衡機制。因此，董事會並不認為本集團應改變現有管理架構。然而，董事會將不時檢討管理架構，以確保其持續達致有關目標。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就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進行討論，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之關連交易及綜合財務報表。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擬於 2010 年 5 月 24 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稍後在公司網頁刊登及寄發予股東。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衛少琦

香港，2010 年 4 月 7 日

於本公布發出日期，董事會包括有 4 位執行董事計有衛少琦女士、潘麗明女士、李文恩先生及龔鈺先生，及 3 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計有邢詒春先生、尹志強先生太平紳士及王啓東先生。